

荆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

关于船舶生活污水抽样检测服务的通告

各船舶单位、船舶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长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国家战略的重要决策部署，切实践行“共抓大保护、不搞大开发”发展理念，打好长江干线船舶污染防治攻坚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管理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我单位现就长江干线水域船舶单位、船舶提供上门抽样检测服务，通告如下：

一、服务项目：

1.1 对预约船舶登船按《船舶机舱舱底水、生活污水采样方法》（JT/T 409-1999）采集经船舶生活污水装置处理后排放的船舶生活污水；

1.2 按《船舶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552-2018）出具检测报告。

二、检测报告

2.1 交付方式：快递或自取；

2.2 报告份数：3 份；

2.3 交付期限：在每批次现场抽样工作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检测报告。

三、费用

费用：大写贰仟元/批次（¥2000.00 元/批次）。

注：若每次采样量大于 10 批次（包含 10 批次）的按照：
大写壹仟伍佰元/批次（¥1500.00 元/批次）收取费用。

后附：检测资质证书

单位名称：荆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

单位地址：荆州市沙市区明珠大道 40 号

联系人：万振华、副所长

联系电话：13317216799

联系人：高敬东、科长

联系电话：13545640702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81700110211

名称: 荆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(湖北省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)

地址: 荆州市沙市区明珠大道40号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荆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(湖北省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) 承担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700110211

发证日期: 2018年05月28日

有效期至: 2024年05月27日

发证机关: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请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, 不再另行通知。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

资质认定

验收证书

证书编号：（2018）鄂质监验字006号

名称：荆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（湖北省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）
地址：荆州市沙市区明珠大道40号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
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
并颁发此证。

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。

准许使用徽标



发证日期：2018年05月28日

有效期至：2021年05月27日

发证机关：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

证书编号: 181700110211

有效期: 2019年1月28日至2024年5月27日

地址: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明珠大道40号

序号	检测产品(项目)/类别	检测项目/参数	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限制范围及说明
		序号	名称		
8	水质	8.4	浊度	锅炉用水和冷却水分析方法 浊度的测定(福马肼浊度)GB/T 12151-2005	
		8.5	pH	工业循环冷却水及锅炉用水中pH的测定GB/T 6904-2008	
		8.6	铁	锅炉用水和冷却水分析方法 铁的测定GB/T 14427-2017	
		8.7	铜	工业循环冷却水和锅炉用水中铜的测定GB/T 13689-2007	
		8.8	固体物质	工业循环冷却水和锅炉用水中固体物质的测定GB/T 14415-2007	
		8.9	氯化物	锅炉用水和冷却水分析方法 氯化物的测定 硫氰化铵滴定法GB/T 29340-2012	
		8.10	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-2009	只做碘量法
		8.11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HJ 970-2018	
9	船舶水污染物	9.1	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只做碘量法
		9.2	悬浮物(SS)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3	耐热大肠菌群数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4	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5	pH值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6	总氯(总余氯)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7	总氮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8	氨氮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		9.9	总磷	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 3552-2018	
10	电子电气产品	10.1	铅、镉、六价铬、汞	电子电器产品 六种限用物质(铅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)的测定GB/T 26125-2011	
		10.2	邻苯二甲酸酯	电子电器产品中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GB/T 29786-2013	
11	室内环境	11.1	甲醛含量(酚试剂分光光度法)	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二部分: 化学污染物 GB/T 18204.2-2014	
12	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	12.1	灼热丝试验	电工电子产品着火危险试验 第11部分: 灼热丝热丝基本试验方法 成品的灼热丝可燃性试验方法(GWEPT) GB/T 5169.11-2017	